**哈尔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体育场改造工程设计及工程预算服务询价采购**

1、工程项目地点：哈尔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老体育场

2、项目预算（设计及工程预算服务）：22万元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总设计周期30日历日。

4、采购范围：根据国家、地方、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委托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工程设计文件、工程预算并提供相关配合服务（向财政评审中心申报预算评审）。其中设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需提供投资估算）、室内施工图设计、规范的符合哈尔滨财政评审中心的工程预算书，服务内容包含协助采购人提供项目施工期间的设计变更等必要的设计配合服务、向财政评审中心申报预算评审等，以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而须要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必要工作内容。

5、建设规模：建筑面积约850㎡及1个标准体育场地面改造。

6、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现行有效工程设计相关规范、标准、图集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

7、设计内容：体育场的建筑、结构、给排水、采暖、消防、强电、弱电及操场改造等方案、施工图设计设计及施工预算咨询。

8、设计要求：

1）体育场平面功能设计布置合理，需满足学校体育教学要求。

2）总平面布置需与周边环境协调景观美化程度、满足交通流线及开口要求、布局合理。

3）体育场工艺流程需满足人流组织及竖向交通合理、各功能房间面积配置合理。

4）建筑立面创意需立意新颖、感观造型整体效果需符合学校文化特点。

5）建筑结构在满足功能需求的基础上，应采用经济、合理的结构形式和先进的结构技术，尽量增大建筑的内部空间，以方便日后的灵活使用。

6）设计深度需符合建筑设计规范要求、建筑安全要求、建筑防火要求、建筑环保要求。

7）设计要求需满足设计进度、设计质量、造价控制措施。

8）设计图纸需符合现行建筑设计标准、规范及制图标准，并满足施工招标要求。

9）建筑需充分利用自然采光和通风；各专业对材料及设备的选用应符合技术先进、高效节能、绿色环保的原则，充分考虑建筑的可持续发展。

9、工程造价：人民币464万元；

**10、报价人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及履约能力。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及其以上资质；供应商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壹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壹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